

广东海洋大学学生处文件

学生〔2020〕40号

关于举办心理咨询职业技能培训的通知

各学院：

按照中共教育部党组《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教党〔2018〕41号）第五条第1款“重视对班主任、辅导员以及其他从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干部、教师开展心理健康教育知识培训”的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学生处将举办心理咨询职业技能培训班。具体安排如下：

一、培训对象

全体学工人员（不具备心理咨询师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辅导员必须报名参加线上课程学习和综合考试）。

二、培训内容

由中国心理卫生协会按照原心理咨询师国家职业技能培训的鉴定要求制定。包括基础理论、操作技能、职业伦理、实操训练、实习见习等。

三、培训方法

培训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中国心理卫生协会组织专家录制的视频课144学时，线下专业技能培训课72学时。线上课程由中国心理卫生协会授权中科博爱（北京）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开通，线下课程由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依托湛江市心理学会通过整合本地心理专家和校内外资源完成。

四、培训时间

线上课程于 2020 年 10 月统一开通学习账号，学员自行安排学习时间；线下课程于 11 月由学生处统一组织，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五、考核要求

1、考核内容：包含理论知识、专业技能和论文（个人成长报告）三部分。其中，理论知识和专业技能统一采用地面考核方式，学员需要完成全部课程学习方有资格参加心理咨询职业技能培训考试；论文（个人成长报告）由学员提供个人成长报告（2500 字以上）。注：**每位学员有且只有一次补考机会。**

2、考核时间：2020 年 12 月 19 日，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3、考核地点：校内，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六、培训证书

考试合格的学员，由中国心理卫生协会颁发心理咨询职业技能培训合格证书。此证书表明持证人已经通过相关课程的培训考核，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和职业技能，可作为能力评价、考核、聘用和任职的参考。

七、费用与缴费方式

1、1080 元/人（含在线课程学习、教材、考试管理、论文审核、证书等费用），学员通过考试后，可凭合格证书及发票报销。

2、缴费方式：9 月 29 日下午三点前，以学院为单位，统一缴款（收款账号：6217003130006196295 户名：杨苗苗；请备注“学院+几人报名费”）。

八、报名与联系方式

1、联系方式：0759—2383806，联系人：杨老师。

2、邮箱：x12383569@163.com，请在缴费后以学院为单

